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11月28日在上海市嘉定区华江路170号A栋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于2018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王彩亮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项剑勇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会议由张宪淼先生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议案》；

为了实现公司在广西省推进“代理经销+配送+供应链第三方服务”的模式，进一步加快终端渠道建设，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拟与广西瓯文医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瓯文”）及其全体股东签署投资意向协议。公司拟通过增资及/或受让股权等方式投资广西瓯文并获得其不低于51%的股权（含本数），公司最终取得的股权比例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以签订的正式交易协议以及其他相关交易文件为准。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4）。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珠海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在广东省肇庆市推进“代理经销+配送+供应链第三方服务”的模式，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康德莱”）拟和自然人陈北华共同出资设立肇庆康德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暂定名）。其中，珠海康德莱拟出资人民币 1,5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具体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5）。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9 日